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

101年度5月份第3次主管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101年5月23日下午14時

二、地點：三樓民眾協談室

三、主席：田主任家樂

四、出席人員：黃美栗、曾國慶、周力行、潘惠婉、陳光元

紀錄：李姿慧

五、各單位報告事項

1. 第一課
   1. 有關本所新招募之志工曾凱筠女士及陳素慎女士業已來所洽談，並已繳交相片製做識別證，同時告知志工基本之工作性質。
   2. 本課陳課員世軒及廖課員若薇等業已歸隊，擬由陳課員世軒先至單一窗口擔任初審業務，另廖課員若薇則學習一般登記案件之初審，分別由輔導員輔導作業。
   3. 有關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來函囑辦本市暖暖區暖暖段東勢坑小段65-2地號等34筆因新建工程用地徵收需要，請本所儘速協助核對地籍資料乙節，業已請承辦同仁趕辦。
   4. 抽查謄本及規費收費人員相關規費之保管情形，其抽查結果皆符合規定。
2. 第二課
   1. 本課應徵約僱人員(測量職代)2名之遴選，業已陳報市府核示中，感謝人事積極協助。
   2. 有關待辦公文有國防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及工務處囑查七堵區八堵段八堵北小段32-5地號50筆分區分割，目前尚列管及作業中。
   3. 本年度地政業務督導考核相關準備工作業已陸續展開中，相關錯誤態樣前已印製樣張裱背分給承辦人員隨時注意勿再犯。
3. 第三課
   1. 本課今日零用金已發3,528元，剩餘26,472元，總計3萬元，金額與帳目相符。
   2. 五月份地價教育訓練於今日上午舉辦，由連課員凡儀分享「101年地價基準地作業各項標準」。
   3. 本所101年文康活動安排「二子坪步道之旅」，第一梯業於5月18日順利完成、第二梯將於5月25日出發。
4. 會計
   1. 抽查101年5月1日至5月16日規費退費情形：核銷13件，抽查4件，當事者表示款項均有收到無誤。
   2. 重申基隆市101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惠請同仁配合辦理。
5. 人事
   1. 為撙節市庫支出，並體現工作職責與報酬之適當性與一致性，自即日起，基隆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代理編制職務之約、聘僱人員薪給，依所代理職稱之職務列等最低職等，核定其相當等級薪點。
   2. 農委會林務局自101年5月22日起至8月31日假台灣大學農業陳列館舉辦「2012-522國際生物多樣性日 許海洋一個未來」特展及系列活動，惠請鼓勵同仁踴躍參加。
6. 研考
   1. 為事前製作101年度地政業務考核簡報，請各課參考100年度簡報內容並修正數據（附件一），於6/8(五)下班前擲回俾憑彙整。

六、工作報告決議事項

1. 陳課員世軒及廖課員若薇之工作業務，請一課予以輔導並使其工作發揮效能。
2. 有關二課職務代理人能於近期儘速補齊乙節，請人事協助二課辦理。
3. 三課地價業務-基準地資料務必於6月8日前檢視完妥後報府，勿有延宕。
4. 今年度夏季電費將調漲，請同仁務必節約用電。

七、主席指示事項

1. 請各課課長隨時掌握同仁工作質與量，對於工作表現較優之同仁，即時給予獎勵；對於工作業務較不熟悉之同仁，即時給予指導及協助。
2. 邇後各課教育訓練，以實務訓練為原則，俾利結合工作，以達經驗之傳承。
3. 公文處理時效未臻理想，請各課同仁利用每天上午及下午二個時段進行檢視，公文承辦時間勿超過半天。
4. 年度地政業務考核準備情形，請各課課長持續辦理，並參考近二年之錯誤態樣。
5. 登記（如人民申請案件）、地價（如基準地等）及測量（如人民申請複丈鑑界）業務或專案等表報資料務必如期完成，時間一定要控管；若有任何問題，於第一時間能掌控並向長官或民眾進行說明。
6. 本人於5月24日、5月25日及5月28日休假三天，煩請一課黃課長代理。

八、散會：下午14時25分